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12 月 3 日 14 时

结束时间：2016 年 12 月 3 日 15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向中信银行天津分行续贷 2000 万元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12 月 3 日(9:00-12:00)

(三) 登记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双桥河镇欣欣中路9号

(2) 联系电话：022-88691372 传真：022-88698950

(3) 邮政编码：300352

(4) 联系人：刘世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参会董事签字通过的《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17日